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济源示范区文广旅系统安全生产治本攻坚 三年行动实施方案（2024—2026年）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系列重要指示精神，进一步夯实安全生产工作基层基础，从根本上消除事故隐患，有效防范遏制各类生产安全事故，根据国务院、省、示范区要求，结合济源文广旅系统实际，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落实党中央、国务院、省、示范区决策部署，坚持统筹发展和安全，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坚持标本兼治、重在治本，高标准、严要求、小切口、抓关键、补短板、强弱项，持续深化文广旅系统各类专项整治，着力消除重大事故隐患，加快推进文广旅系统安全生产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二、工作目标

通过三年治本攻坚，统筹发展和安全的理念进一步强化，济源各文化和旅游经营单位(包括演出、娱乐场所、剧本娱乐、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等文化市场经营单位，旅行社、A级旅游景区、星级旅游饭店、等级旅游民宿、新业态等单位)、公共文化单位(包括公共图书馆、文化馆站、博

物馆等单位)安全发展理念进一步深化,安全监管力度进一步加强,消减重大安全风险、消除重大安全隐患事故能力进一步增强,本质安全水平大幅提升,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

三、主要任务

(一) 强化落实安全生产责任

根据“三管三必须”要求,各单位要进一步厘清安全生产责任,依据“三定”方案,细化安全生产职责。按照“谁审批、谁负责,谁评定、谁负责,谁举办、谁负责”的原则,研究制定安全生产管理措施。分步推进文化和旅游经营单位、公共文化单位法人安全生产主体责任,细化从业人员岗位职责。修订文化和旅游行业安全生产通报、约谈、督办制度,2024年底前完成相关内容的修订工作,形成安全生产配套机制。2025年按照配套机制抓好责任落实。2026年形成常态化、制度化。

(二) 强力推进双重预防机制建设

积极与省文旅厅对接,2025年底前争取完成双重预防平台建设工作。2026年实现智慧平台互联互通,形成文化和旅游系统“一网统管、一键通达、一站解决”的安全生产管理模式。

(三) 建立健全安全生产标准体系

针对文化和旅游系统安全生产标准和要求,加强培训教育,严格落实标准要求,推进行业领域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2026年将安全生产标准化纳入文化和旅游品牌提升的主要内容,引导文旅企业全面落实安全生产标准体系要求。

(四)持续抓好重大事故隐患排查整治

在全面总结 2023 年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行动经验做法的基础上，2024 年重点对文化和旅游经营单位是否按照国家工程建设消防技术标准规定设置自动喷水灭火系统或火灾自动报警系统、旅行社是否做到“五不租”、特种设备是否取得特种设备使用登记证和检验合格证、A 级旅游景区是否进行安全评估等四个方面重大问题进行集中整治。2026 年督促各文旅场所建立自查自纠机制，实现主要负责人每季度组织一次隐患排查，从业人员人人懂专业、懂技能；会检查、会预防、会处置，形成常态化、制度化、规范化。

(五)扎实开展安全生产精准监督检查

结合 2024 年安全生产“大排查、大起底、大整治”专项行动，对各文旅场所起底排查。摸清寄宿制文化艺术类校外培训机构、室内剧本娱乐场所等新兴业态的底数；山水景区洪灾风险区、地质灾害易发区底数。2025 年发挥“专班+专家”督导机制，通过“约谈、问责、督办”形式，加大整改力度。强化对未经许可经营的文化市场经营单位及无证无资质经营等违法行为的查处力度，对日常检查工作中发现的安全生产隐患问题，不属于文化和旅游部门职责的，要按照安全生产、消防、特种设备等法律法规，及时抄告、移交有关部门。2026 年梳理检查中发现的重大问题隐患，进行“回头看”，对于整改不彻底、不到位的，严肃追责问责，并依法依规处理，坚决取缔一批、关停一批。

(六)强化重点领域安全生产整治

2024 年督促各文旅场所完善安全生产闭环管理制度，严格落实森林防火、防灾减灾、地质灾害、特种设备、大型游乐设施、旅游包车、新业态、文化和旅游活动等重点领域自查自纠制度，形成隐患排查、风险识别、监测预警、及时处置的闭环管理工作机制。2026 年有效稳控重点领域安全形势，全面筑牢安全防线。

(七)开展重点时段安全生产整治

三年行动期间，聚焦春节、劳动节、国庆节等重要节假日及“两会”、汛期、暑期等重点时段，局督导组及业务科室采取“四不两直”和明查暗访的方式进行督导检查。各文旅场所要采取第三方评估、专项检查的方式，切实消除安全隐患。对于存在问题单位，主要负责人要亲自过问、亲自督办，确保落实到位、整改到位。各文旅场所要积极会同消防、市场监管、公安、交通等部门进行联合检查、联合执法、强化监管合力。

(八)提升从业人员安全素质能力

三年行动期间，积极参加全国文化和旅游安全生产线上学习和专题安全教育培训，各文旅场所每年不得少于 1 次主要负责人安全培训和应急演练，突出政策解读、案例剖析、经验交流。各文化和旅游经营单位、公共文化场馆每季度进行 1 次安全培训和应急演练。人员密集场所经营单位每半年不得少于 1 次应急逃生演练，熟知安全出口、逃生通道和应急处置。把安全生产纳入年度 A 级旅游景区、星级旅游饭店评审（复核）的主要内容，全面提升提高安全生产能力。

(九)持续推进安全生产宣传引导

三年行动期间，加强对安全生产宣传教育，聚焦“人人讲安全、个个会应急”主题和目标，持续开展安全生产月、消防宣传月等活动，广泛开展多种形式的安全知识宣传，普及安全应急知识、提升文化和旅游企业、从业人员和游客的安全防范意识和自救互救能力。通过门户网站、新媒体、在线旅游平台等多渠道多形式发布出游提示和警示信息，引导广大游客合理规划旅游线路和时间，规范使用安全带，注意消防、交通等安全风险，提醒游客谨慎参与高风险旅游项目，不前往没有正式开发开放接待旅游者的区域游览。

四、工作要求

(一) 加强组织领导。各单位要加强对三年行动的组织领导，把三年行动作为提升安全生产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的重要抓手。文广旅局成立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工作专班（见附件1），各单位也要成立工作专班，明确有关负责同志牵头抓总，进一步细化责任分工，建立健全工作机制，确保专项行动取得实效。

(二) 加强督导检查。局机关各分管业务科室（见附件2），对重点时段、重点企业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开展情况进行抽查，指导推动各项工作部署落实落地。各单位也要参照落实，成立检查组，采取有效措施推动三年行动深入开展。

(三) 强化调度指导。要充分运用调度通报、督办交办、警示建议、约谈、重点管理等工作机制，推动专项行动走深走实，及时协调解决存在的突出问题。

（四）强化责任落实。各单位要坚持问题导向，紧盯安全生产三年行动，通过信访举报、问题查处等措施压紧压实安全生产责任，确保三年行动各项工作落地落实。对因专项行动工作推进迟缓、任务落实不到位等导致发生生产安全事故的，依规依纪依法严肃追责问责。

附件 1.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工作专班

2. 文广旅局安全生产工作职责划分

济源示范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2024年4月23日



附件 1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工作专班

组 长：牛东红

副组长：郭 丰 李卫东 高 翔 李 中 李小波

成 员：颜文奇 吉建波 牛育健 任科燕 赵晓丽

王 薇 卫艳萍 贺永联 孔利娟 李 娜

宗艳军 贾红松 杨 明 曹国正 成双建

专班办公室设在文旅局办公室，办公室主任由党组成员、副局长郭丰兼任，负责指导协调文旅系统安全生产和消防安全排查整治工作。

附件 2

文广旅局安全生产工作职责划分

序号	监管领域	责任领导	监管责任科室（单位）	监管部门	备注
1	全系统安全工作	牛东红	办公室	各科室、单位	
2	文物安全	郭 丰	文物局	文物保护研究中心	
3	文化艺术类校外培训机构	李卫东	科技教育科	各培训机构	
4	各 A 级景区	高 翔	市场管理科	各 A 级景区	
	旅行社、星级酒店	高 翔		旅行社、星级酒店	
5	文化娱乐场所	李 中	文化市场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各文化娱乐经营场所	
6	各文化场馆、剧场、有线电视济源分公司、新闻传媒中心、电影公司、电影院	李小波	公共服务科 广播电视科 艺术科	各文化场馆、剧场、有线电视济源分公司、新闻传媒中心、电影公司、电影院	
<p>局主要领导对全局安全生产工作负主要领导责任。各班子成员按照分工，对所分管的科室、二级机构和所联系的文旅企业的安全生产工作负直接领导责任。系统各单位主要负责人是本单位安全生产工作第一责任人，在本单位安全生产工作中负主要领导责任。</p>					